

2022年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2022年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概况

一、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管理的法律法规；拟订全市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体制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推动国有粮食企业改革。

（二）贯彻执行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管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会同有关部门研究提出全市粮食和物资储备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市级垂直的地方粮食储备体系建设；执行省粮食质量标准，提出粮食收购市场准入标准建议，承担粮棉糖市场监测预警责任，指导协调政策性粮食购销和粮食产销合作；负责全市军粮供应管理工作，指导全市粮食和物资储备系统国家安全工作。

（三）研究提出市级战略和应急物资储备规划、储备品种目录的建议，根据全市储备总体发展规划和品种目录，组织实施市级战略和应急储备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

（四）负责全市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监督检查工作。监督检查粮食和物资储备有关法律、法规 and 政策的贯彻落实情况，拟订全市粮食流通、粮食库存、物资储备监督检查制度并组织实施。组织指导对政策性粮食购销活动和社会粮食流通进行监督检查，组织指导对国家粮食流通统计制度执行情况

况监督检查。负责本系统储备粮库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承担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日常工作。

（五）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市级储备粮油、棉花和食糖储存规模、品种、总体布局及收购、销售计划，提出动用市级储备粮油、棉花和食糖的建议；按照有关规定审批市级储备粮油轮换计划并组织实施。

（六）负责粮食流通行业管理。负责全市粮食收购资格认定以及社会粮食流通统计工作。对粮食收购、储存环节的粮食质量和原粮卫生进行监督管理，组织粮食质量调查、品质测报、安全监测、质量会检和粮食质量信息发布，拟订粮食储存、运输技术规范并监督执行，开展粮食流通对外合作与交流。拟订全市粮食产业经济发展有关规划和技术规范、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拟订全市粮食和物资收储供应安全保障、粮食市场体系建设与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市粮油加工行业指导和质量、计量、标准管理工作。

（七）根据全市粮食和物资储备总体发展规划，统一负责相关基础设施建设和管理。负责政策性粮食储存、流通安全生产工作的监督管理，承担市级物资储备承储单位安全生产的监管责任。负责市级粮食和物资储备应急体系建设及应急管理，落实有关动用计划和指令。负责粮食和物资储备有关科技创新、技术改造、信息化建设等工作。

（八）指导全市粮食和物资储备系统财务、审计工作。

(九)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 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平顶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职责分工。平顶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拟订粮食等战略和应急物资的市级储备规划和总量计划。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负责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

2. 与平顶山市应急管理局的职责分工。平顶山市应急管理局负责提出市级救灾物资的储备需求，组织编制市级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会同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等部门确定年度购置计划，根据需要下达动用指令。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根据平顶山市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年度购置计划，负责市级救灾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根据平顶山市应急管理局的动用指令按程序组织调出。

3. 与平顶山市农业农村局的职责分工。平顶山市农业农村局负责粮食种植环节的质量安全监管，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负责粮食收购、储存、运输、政策性粮食加工和原粮、政策性粮食销售环节的质量安全监管。

二、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部门预算包含局机关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在内的汇总预算。

局机关本级预算包括：办公室、人事教育科、储备管理

科、政策法规科、财务审计科、产业发展科、执法监督科、机关党委、离退休干部工作科等科室的预算。

局属单位包括：

1. 平顶山市粮油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
2.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保障中心
3.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学校
4. 平顶山市军粮供应中心

第二部分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2 年收入总计 1014.9 万元，支出总计 1014.9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相比，收入增加 61.8 万元，增长 6.5%。主要原因：一是非税收入有所增加；二是工资等人员经费增加；支出增加 61.8 万元，增长 6.5%。主要原因：工资、社保等人员经费开支增加。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2 年收入合计 1014.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014.9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2 年支出合计 1014.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19.9 万元，占 90.6%；项目支出 95 万元，占 9.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014.9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61.8 万元，增长 6.5%，主要原因：一是非税收入有所增加；二是工资、社保等人员

经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014.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19.9 万元，占 90.6%；项目支出 95 万元，占 9.4%。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919.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787.8 万元，占 85.6%；公用经费支出 132.0 万元，占 14.4%。

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我局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17.9 万元。2022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1 年增加 0 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比 2021 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业务。

（二）公务接待费 7.4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 2021 年增加 0.1 万元。主要原因：2022 年粮食和物资储备各项业务活动增多，接待上级检查次数增多。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0.5 万元，其中，公务用

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5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 2021 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落实公车改革政策，加强公务用车管理，严控公务用车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 2021 年减少 0.1 万元，主要原因：落实公车改革政策，加强公务用车管理，严控公务用车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局 2022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以下情况金额为 0 的，仍需进行情况说明，部门所属单位不包括第五条）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2 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 132.0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31.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6.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5.0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局 2022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

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1 年期末，我局共有车辆 6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6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局 2022 年无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2022年部门收支预算表

部门名称：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1,014.9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919.9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104.2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205.3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50.5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51.9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603.0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14.9	本年支出合计	1,014.9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014.9	支出总计	1,014.9

2022年部门收入预算表

部门名称：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合计	1,014.9	1,014.9	1,014.9	919.9				0.0	0.0	0.0	0.0	0.0						0.0
700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1,014.9	1,014.9	1,014.9	919.9				0.0	0.0	0.0	0.0	0.0						0.0
700001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502.6	502.6	502.6	432.6				0.0	0.0	0.0	0.0	0.0						0.0
700003	平顶山市军粮供应中心	72.9	72.9	72.9	72.9				0.0	0.0	0.0	0.0	0.0						0.0
700004	平顶山市粮油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	132.6	132.6	132.6	132.6				0.0	0.0	0.0	0.0	0.0						0.0
700005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保障中心	163.1	163.1	163.1	163.1				0.0	0.0	0.0	0.0	0.0						0.0
700006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学校	143.6	143.6	143.6	118.6				0.0	0.0	0.0	0.0	0.0						0.0

2022年部门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014.9	919.9	660.2	127.6	132.0	95.0	80.8	14.3	
			700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1,014.9	919.9	660.2	127.6	132.0	95.0	80.8	14.3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6.9			92.6	4.3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69.2		69.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4.9		24.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1.9		51.9						
222	01	01		行政运行	316.6		250.9		65.7				
222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0.0					70.0	59.5	10.5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7.9			35.0	2.9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		1.2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5.6		25.6						
222	01	50		事业运行	216.4		172.8		43.6				
205	03	99		其他职业教育支出	104.2		63.7		15.5	25.0	21.3	3.8	

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 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1,014.9	一、本年支出	1,014.9	1,014.9	919.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1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919.9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104.2	104.2	79.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5.3	205.3	205.3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50.5	50.5	50.5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51.9	51.9	51.9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603.0	603.0	533.0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1,014.9	支出合计	1,014.9	1,014.9	919.9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014.9	919.9	660.2	127.6	132.0	95.0	80.8	14.3
			700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1,014.9	919.9	660.2	127.6	132.0	95.0	80.8	14.3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6.9	96.9		92.6	4.3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2	69.2	69.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4.9	24.9	24.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1.9	51.9	51.9					
222	01	01		行政运行	316.6	316.6	250.9		65.7			
222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0.0					70.0	59.5	10.5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7.9	37.9		35.0	2.9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	1.2	1.2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5.6	25.6	25.6					
222	01	50		事业运行	216.4	216.4	172.8		43.6			
205	03	99		其他职业教育支出	104.2	79.2	63.7		15.5	25.0	21.3	3.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19.9	787.8	132.0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54.6	154.6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14.4	114.4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83.1	83.1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4.6	54.6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3.2	13.2	
30103	奖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6.6	6.6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60.9	60.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7.5	27.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41.8	41.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4.7	24.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5.3	25.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2	0.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5	1.5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20.6	20.6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1.3	31.3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8.6		8.6
30201	办公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2		6.2
30205	水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2		0.2
30206	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		1.4
30207	邮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		1.6
30211	差旅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4		0.4
30213	维修(护)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2		0.2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5.5		5.5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		1.9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3.2		3.2
30228	工会经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		5.1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4.0		4.0
30229	福利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4		6.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5		6.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		4.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21.6		21.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		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7		20.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6		34.6
30301	离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43.3	43.3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84.3	84.3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17.9		10.5		7.4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95.0	95.0							0.0
	700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95.0	95.0							0.0
其他运转类	单位日常工作及文明创建经费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42.2	42.2							0.0
其他运转类	工会及职工福利费、工青妇活动经费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10.0	10.0							0.0
其他运转类	遗属补助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3.3	3.3							0.0
其他运转类	扶贫联系点建设及慰问困难职工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4.0	4.0							0.0
特定目标类	非税上解资金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10.5	10.5							0.0
其他运转类	单位日常工作经费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学校	21.3	21.3							0.0
特定目标类	上解非税收入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学校	3.8	3.8							0.0

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年度履职目标	完成我市全社会市场化粮食收购；粮油加工业总产值增长率不低于10%；做好粮食安全市长县长责任制考核工作；“四无”粮油率保持在95%以上；加强地方储备粮油管理，确保质量合格、数量真实，满足政府宏观调控需要；严格执行国家粮食政策，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工作。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任务1	落实粮食安全市长县长责任制考核工作，进一步增强考核精准度。强化考核结果运用，做好市直相关部门的协作，调动重粮兴粮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任务2	执行粮食收购政策，坚持市场化收购和保护农民利益并重，统筹抓好政策性粮食收购和市场化粮食收购工作，确保种粮农民“卖得出”；鼓励多元市场主体入市收购，健全优粮优价市场运行机制，确保种粮农民“卖得好”；做好购销政策宣传，维护市场收购秩序，确保种粮农民“卖得顺”。加强政策性粮食销售出库监督检查，确保成交粮食顺利交易。		
	任务3	聚焦保障粮食安全。根据“双随机一公开”原则，认真做好夏粮、秋粮收购监督检查，强化储备粮油管理和政策性粮食竞价销售出库监管，抓好粮食收购、储存、出库三个重点环节的检测监管，切实守住粮食质量安全底线。完善救灾物资储备执法督查制度，加强信用监管和信息化监管，依法严肃查处涉粮涉储违法违规案件，推进事中、事后全流程监管。		
	任务4	认真落实“粮头食尾、农头工尾”总要求，一体推进“三链协同”，加快推进主食产业化。加快推进淇南国家粮食储备有限公司“军民融合”、东环国家粮食储备有限公司“退城进园”项目。		
	任务5	按照应急物资储备“宁可备而不用，不可用而不备”的原则，及时落实应急物资储备库存，确保受灾群众基本生活需求。加快现代化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提高应对突发事件的综合保障能力，确保各类应急物资管得好、调得动、用得上。		
	任务6	引导系统国有粮食购销企业盘活土地等存量资产，增加运营资本，构建“产购储加销”协作机制，拉长经营链条，增加市场销售份额，加大经营转型力度，强化内部成本核算与财务管理，提升企业活力，增强盈利能力。		
	任务7	落实“一岗双责”，压实安全责任，全面排查整治重点部位和关键环节的安全隐患，杜绝重特大事故发生。做好困难企业和改制企业的信访稳定工作，加大遗留问题的处置力度，维护职工正当权益，保持信访形势平稳。		
	任务8	深入领会践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安全重要论述精神，不折不扣地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省、市关于粮食物资储备工作决策部署，不断强化理论武装。制定科技兴粮兴储、人才兴粮兴储实施意见，有针对性地开展各种教育培训活动，探索各类专业人才培养模式，持续提升干部队伍素质。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1,014.9	
	1、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1,014.9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919.9	
(2)项目支出		95.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1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9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人才培养及干部队伍素质提升工作完成率	≥90%	开展各种教育培训活动≥5次
		市长县长责任制考核工作完成率	100%	预计组织3个工作组，对全市5个县（市）有关部门进行1次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
		地方储备粮、油轮换工作完成率	100%	完成地方储备粮油规定轮换数
		夏粮收购监督检查工作完成率	≥95%	组织检测样品数量≥50个、粮油品质检测次数≥2次
		“军民融合”、“退城进园”项目推进工作完成率	≥90%	具体推进工作完成内容：军民融合按项目进度推进，退城进园按计划开工建设
		地方粮油储备工作完成率	100%	地方储备粮油符合储备规模
		盘活存量资产企业数量	≥1家	引导系统国有粮食购销企业盘活土地等存量资产
		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0次	
	困难企业和改制企业的信访稳定工作完成率	≥85%	处置遗留问题数量≥2个	
	履职目标实现	粮油监管覆盖率	≥90%	
		粮食收购质量达标率	100%	粮食质量不低于三级
		粮油加工业总产值增长率	≥10%	
		“四无”粮油率	≥95%	
		地方储备粮油质量达标率	100%	粮食质量不低于三级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保障粮油质量安全	明显保障	
		突发事件应急保障	明显保障	
		保护售粮农民利益	明显	最低收购价政策保障售粮农民利益
	满意度	粮储企业满意度	≥90%	反映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在部门（单位）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可根据部门（单位）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售粮农民满意度		≥90%	反映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在部门（单位）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可根据部门（单位）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政府采购汇总表

单位名称：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名称	采购项目	采购目录	规格	计量单位	采购数量	金额
类	款	项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本级）	空调	货物		台	6	2.2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本级）	台式电脑	货物		台	5	2.5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本级）	多功能一体机	货物		台	5	1.0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本级）	碎纸机	货物		台	9	0.7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本级）	复印纸	货物		箱	100	2.0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本级）	办公家具	货物		批	1	10.0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本级）	公务印刷	服务		批	1	5.0
			平顶山市粮油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	台式计算机	货物		台	2	1.0
			平顶山市粮油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	空调	货物		台	2	0.8
			平顶山市粮油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	笔记本电脑	货物		台	1	0.5
			平顶山市粮油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	多功能一体机	货物		台	2	0.6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学校	办公桌	货物		张	3	0.3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学校	办公椅	货物		把	3	0.2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学校	五门柜子	货物		个	3	0.1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学校	台式计算机	货物	联想天逸510s	台	2	0.8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保障中心	空调机	货物		台	1	0.7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保障中心	空调机	货物		台	1	0.5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保障中心	便携式计算机	货物		台	1	0.6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保障中心	激光打印机	货物		台	1	0.2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保障中心	碎纸机	货物		台	3	0.2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保障中心	家具用具	货物		台	2	0.5
			平顶山市军粮供应中心	台式机	货物		台	2	1.0
			合计						31.3